

安徽省文史研究馆

# 馆员传



安徽省文史研究馆 编

# 馆 员 传



主 编 陶显斌

副主编 刘光胜 王成志

安徽省文史研究馆馆员传（一）

安徽省文史研究馆编

中国科技大学印刷厂印

1996年7月第一版 印数 2.0千册

皖准证（94—86） 定价 12.00元

主 编：陶显斌

副主编：刘光胜 王成志

编 审：吴执一

编 务：李建功

编 校：王光泉

## 前 言

1953年2月，省人民政府根据政务院决定，正式成立安徽省文史研究馆，光明甫任馆长兼教育厅长。建馆初期，聘任的馆员多为文史宗工、哲匠。有清末廪生、举人、拔贡，留德、日、美、丹麦学子和专家、教授；有诗词书画当行、作家；有抗日时期的革命干部、民主党派成员与非党贤俊。也有少数老同盟会员及县以上旧军政官吏。八十年代后发展的馆员，亦不乏文人耆宿；诗书画界，名流居多；可谓人才荟萃，声望显彰。

建馆至今，历时四十三载，逐年聘任的馆员逾四百名。本着敬老崇文的宗旨，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垂暮馆员不甘伏枥，各尽所能，争发光热。1959年汇集，馆员已纂部籍半百，创作千篇以上。1987年计，又撰写文史资料二百余篇；编志三十四部；诗词三百多首及大量书画剪纸作品，发表于国内及香港一些报刊，博得盛誉。

四十余年，历历在目，诸多贤彦，尽心竭力，对社会安定、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和四化建设，做出了可喜的成绩，产生良好的影响。尤其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落实各项政策，广大馆员欣逢盛世，政通人和，激情满怀，焕发青春，勤勉著书立说，呕心沥血钩玄，岁老弥坚，挥毫不怠。纷纷编史修志，扩拓撰文，吟诗赋词，写书作画；喜致海外亲友瑶函，宣传祖国建设成就，促进金瓯统一大业；特殊作用，卓绩昭然。正是，“满眼生机转化钧，天

工人巧日争新”。

当前，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全民共奋振兴中华，神州面貌日新月异，馆员“苍龙日暮行雨，老树逢春著花”，更加自觉陈力，继续研究文史，力争为弘扬民族文化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做出更新的硕绩。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为让社会了解馆员饱经沧桑的生平史事及为有关方面提供珍贵资料，以本馆业务室为主，全馆同志支持，苦心孤诣，查阅档案，集汇资料，撰成此书。作者除自传和已署名外，其他传文均系本馆业务室主任王成志和吴执一编审等查档、集编或撰。由于馆员数百，材料不全，待日后收齐，陆续再编。希望广大馆员和馆员家属多向我们提供资料。鉴于编辑人少，时间仓促，诌次校改，量重繁杂，难免不妥，倘有讹误瑕疵，诚望读者教正。

陶显斌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 I ) |
| 文 件 .....     | ( 1 ) |
| 正副馆长更迭表 ..... | (10)  |
| 馆员名录 .....    | (11)  |
| 光明甫传 .....    | (16)  |
| 陶显斌简介 .....   | (20)  |
| 王葆斋传 .....    | (23)  |
| 方孝旭自传 .....   | (26)  |
| 方百殊传 .....    | (29)  |
| 方 勇传 .....    | (35)  |
| 史沛然传 .....    | (37)  |
| 史廷林自传 .....   | (41)  |
| 吴授廷传 .....    | (44)  |
| 金慰农传 .....    | (47)  |
| 宣啸秋传 .....    | (51)  |
| 房秩五传 .....    | (54)  |
| 唐 伟传 .....    | (58)  |
| 施括乾传 .....    | (64)  |
| 郭子清传 .....    | (73)  |
| 程梦余传 .....    | (76)  |

|             |       |
|-------------|-------|
| 梅雪峰传 .....  | (79)  |
| 萧龙士传 .....  | (82)  |
| 黄叶村传 .....  | (92)  |
| 潘赞化传 .....  | (109) |
| 懒 悟传 .....  | (114) |
| 于丹忱自传 ..... | (118) |
| 王家和传 .....  | (121) |
| 王葆仁自传 ..... | (124) |
| 王尧贞自传 ..... | (129) |
| 马华正自传 ..... | (139) |
| 方绍武传 .....  | (142) |
| 石克士自传 ..... | (146) |
| 朱白亭自传 ..... | (149) |
| 朱 竞自传 ..... | (153) |
| 刘海尼自传 ..... | (162) |
| 孙逸久传 .....  | (165) |
| 李则纲传 .....  | (169) |
| 吕次山自传 ..... | (175) |
| 何 杰自传 ..... | (179) |
| 林荪若传 .....  | (182) |
| 陈葆经自传 ..... | (185) |
| 周 文自传 ..... | (189) |
| 聂寅生自传 ..... | (196) |

|             |       |
|-------------|-------|
| 郑 正传 .....  | (202) |
| 常法廉自传 ..... | (206) |
| 张五鹏自传 ..... | (209) |
| 徐荫之自传 ..... | (211) |
| 郭 因传 .....  | (213) |
| 曹步萧自传 ..... | (218) |
| 葛介屏传 .....  | (221) |
| 颜 语传 .....  | (226) |
| 穆孝天传 .....  | (228) |
| 黎国琛自传 ..... | (236) |

#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设置 文史研究馆的决定

政文齐字第 52 号命令

为了贯彻关于劳动就业问题的决定所说：“关于知识分子中还有一批具有相当学识，在地方上具有相当声望的人士，但年老体弱，不能担任辛劳工作者，应采取适当办法，吸收他们参加适当工作予以照顾”的精神，对于全国此类年老失业的知识分子，应设置适当机构，以解决他们的工作和生活问题。中央人民政府自 1951 年 7 月在政务院领导下成立了文史研究馆，吸收了不少有声望的文人耆宿，华东、中南某些地区也设有类似的组织，在这些地方，就有一部分年老贫困的知识分子的工作和生活得到了解决。现在估计全国各省、市还有不少此类老年失业的知识分子需要照顾，因此作如下决定：

（一）全国各省及中央或大行政区的直属市均设置文史研究馆（大区、专署、县及省属市不必设立）。如某些省、市原已成立类似机构的，必要时可更换名称，不必重复设立；某些省、市无设立此项机构必要者，亦不必设立。

（二）馆员标准：年龄一般在 60 岁以上，有相当学识并有相当声望，且生活困难者。

（三）馆员名额按具体情况大体定为：华东 1000 名、中南 800 名、西南 600 名、华北 600 名、东北 300 名、西

北 300 名，各省、市的名额，由各大行政区自行掌握。

(四) 文史研究馆设馆长一人，副馆长若干人，掌理馆务。

(五) 省、市文史研究馆的馆长、副馆长及馆员，由省人民政府主席、市人民政府市长聘任之。馆员可个别陆续延聘。

(六) 对馆员的工作，应照顾其精力条件，馆员得自由进行研究。散在各县的馆员，不必到馆工作，得用通讯方法进行研究。

(七) 馆员薪资标准：每人每月暂定由 30 万—100 万元，馆员医药、丧葬等费用亦应适当照顾。

(八) 省、市文史研究馆直隶属于省、市人民政府。中央、省、市文史馆之间无领导与隶属关系。

(九) 省、市文史研究馆的筹设，馆员资格与工作计划的审核，均由省、市人民政府秘书长负责。

1952 年 9 月 9 日

# 国务院关于改进省、自治区、直辖市 文史研究馆工作的通知

国发 [1988] 57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政府为了关怀、照顾老年知识分子，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文史研究馆，从社会上聘请有相当学识，相当声望，生活困难的文人耆宿为馆员。这对促进社会的安定，开展文史研究，弘扬民族文化，起到了积极作用，产生了良好的影响。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老年知识分子的情况已发生很大变化。目前，一方面社会上无固定收入，生活困难的老年知识分子为数已经很少；另一方面从工作岗位上退下来的学识渊博，贡献较大的专家、学者逐渐增多，有些需要在文史研究馆作适当安排，以继续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文史研究馆的工作应当根据新的情况作出相应的改进。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 一、文史研究馆的性质和任务

文史研究馆是为了安排部分有文史专长，有名望的老年知识分子而设置的机构，是人民政府领导下具有统战性、荣誉性的文史研究事业单位。文史研究馆的宗旨是

敬老崇文，即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发挥馆员专长，弘扬民族文化，为社会主义服务。文史研究馆的基本任务是，为馆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照顾馆员的生活，支持和组织馆员从事文史研究活动。文史研究馆要按照拾遗补缺，各展所长，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安排馆员从事著书立说、编辑书刊；从事书画和其他艺术创作和交流；参与编史修志；参加社会文化教育工作；与当地文化团体和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建立联系，参加他们的某些活动，承担部分研究任务。有条件的文史研究馆还可开展海外联谊活动，以文会友，为统一祖国做出贡献。

鉴于各地文史研究馆馆名不够一致，今后应统一定为“××省（自治区、市）文史研究馆”。

## 二、馆员的条件及聘任手续

文史研究馆馆员应当是有文史专长，有较高声望，在统战工作中能够发挥作用的非共产党员知识分子。年龄一般应在六十岁以上。健康状况不好、行动困难或超过八十岁的，一般不聘任。

聘任馆员的范围和对象是：

（一）从工作岗位退下来的或者在社会上无固定收入，生活困难的，在文学、艺术、历史、教育、新闻、出版、翻译、传统医学、体育等方面造诣较深的学者、专家、艺术家。

（二）在促进祖国统一大业中能够发挥作用，具有文

史专长的老年知识分子，包括归侨和从台、港、澳及国外回来定居的有代表性的人士。

（三）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中有文史专长的人士。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人士，经有关方面推荐，报请政府批准，由省长、自治区主席、直辖市市长聘任并发给聘书。馆员属荣誉职称，不规定任期。

聘任馆员应当坚持条件，不要随意降低，更不要把那些没有文史专长的人安排到文史研究馆来。

今后只保留馆员和名誉馆员两种名称。名誉馆员只限于社会名望和学术地位高的人士担任。

### 三、馆员的待遇

对文史研究馆馆员的生活待遇，要本着从优的原则给予照顾。受聘馆员原无工作单位的，由文史研究馆负责发给生活费。馆员生活费的标准，居住在城市的，应略高于当地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具体数量和档次由各地自定；居住在农村的，由各地自行掌握。领取生活费的馆员，在医疗、丧葬、抚恤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方面的待遇，应按照事业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馆员住房有困难的，应根据条件给予照顾。今后受聘馆员中凡属离休、退休人员，其生活仍由原工作单位负责照管，工资关系一般不再转到文史研究馆。

### 四、领导体制和领导班子

按照党政分开的原则，各文史研究馆应当由人民政

府领导。在馆员的安排和统战政策的贯彻方面，接受党委统战部的归口指导。

文史研究馆的领导班子，原则上要根据工作需要配备。既要有中共党员，又要有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人士。

文史研究馆馆长、副馆长由省长、自治区主席、直辖市市长聘任。馆长、副馆长原则上应执行国家的离休、退休规定。因工作需要，其任职年龄可适当放宽。是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人士的，退下来后，有的可以改任名誉馆长或者名誉馆员。

文史研究馆的办事机构，应根据工作需要适当加强，并且要明确职责，确定机构和编制。具体方案由各地人民政府确定。

各地人民政府应进一步加强对文史研究馆的领导，要指定一位负责人分管文史研究馆的工作，及时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对于卓有成就的馆员应当给予表彰，以资鼓励。文史研究馆在文史研究方面所需的事业经费，应给予解决。

设有文史研究馆的省辖市人民政府，可参照本通知的精神办理。

国务院

一九八八年八月十九日

## 国务院办公厅文件

国办发〔1995〕21号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 文史研究馆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关于进一步做好文史研究馆工作的意见》已经国务院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九九五年三月十七日

#### 关于进一步做好文史研究馆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关于改进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史研究馆工作的通知》（国发〔1988〕57号）下发以后，各地政府更加重视文史研究馆工作；文史研究馆积极开展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工作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为继续贯彻落实国发〔1988〕57号文件，进一步做好文史研究馆工作，现就有关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文史研究馆是政府领导下的具有统战性、荣誉性的文史研究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团结和安排有文史专长并有名望的老年知识分子开展适当的文史研究活动，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工作，一般不承担规定性的学术研究任务。

二、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文史研究馆馆员应保持适当人数，以利于开展活动。馆员主要从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中聘任，个别在文史界知名度高、影响大，熟悉统战工作的中共党员也可以聘任，但要从严掌握，其人数最多不得超过馆员人数的 10%。新聘馆员的年龄一般应为 60 岁左右，除个别学术造诣高深、享有盛名的人士外，最高年龄不应超过 75 岁。馆员系荣誉称号，不实行任期制，对个别丧失馆员条件的应及时予以解聘。

三、各地应加强文史研究馆的领导班子建设，聘任得力人员担任馆长、副馆长。根据文史研究馆的性质，馆长、副馆长既要有德高望重、具有社会影响力的名流耆宿，也应配备懂文史、善管理、有活力、年纪较轻的人员。馆长、副馆长以保持相对稳定为宜。为便于开展工作，应参照其他有关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的职业待遇，确定文史研究馆馆长、副馆长任职期间的相应职业待遇。

四、根据国发〔1988〕57 号文件规定，文史研究馆由当地政府领导，在馆员的安排和统战政策的贯彻方面，接受党委统战部门的指导。政府应会同党委统战部门，进一步研究明确各自的具体职责分工，并在实际工作中互相支持，密切配合。

五、文史研究馆要重视加强自身的建设，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政治业务素质，同时注意做好对馆员的服务、管理工作，努力把馆务活动开展好。其他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对文史研究馆的工作应给予支持。财政部门在经费安排